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陳盈妤

電話：05-3620600#258

傳真：05-3620604

電子信箱：hb0315@mail.cyshb.gov.tw

600

嘉義市西區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醫字第11000095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	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 示
日期	110. 4. 07	陳維惠	趙紋華	同意
編號				
號				

主旨：為保障民眾健康權益及維護醫療品質，請貴會協助宣導周知執業登記於非醫事機構之醫事人員，應恪守各該專門職業法所定「應依醫師指示、診斷、照會、醫囑、檢驗單、會檢單」等規定執行業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3月25日衛部醫字第1100108801A 號函(影本隨文檢附)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牙醫師公會、嘉義縣中醫師公會、嘉義縣護理師護理士公會、嘉義縣呼吸治療師公會、嘉義縣物理治療師公會、嘉義縣醫事放射師公會、嘉義縣醫事檢驗師公會、嘉義市牙體技術師公會、嘉義縣驗光生公會、嘉義市驗光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、本局醫政科

局長趙紋華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書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賴韻如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6 分機：7383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yj318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0010880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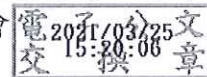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保障民眾健康權益及維護醫療品質，請貴局強化督導轄
內執業登記於非醫事機構之醫事人員，恪守各該專門職業
法所定「應依醫師指示、診斷、照會、醫囑、檢驗單、會
檢單」等規定執行業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0年3月8日全醫聯字第
110000018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
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
合會、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
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
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驗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助產師
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物理治療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檢
驗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嘉義縣衛生局

收文:110/03/25



Z031100009565 無附件